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被担保人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及珠海建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集团”或“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因公司业务板块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星建造”）及其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8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18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预计为一年，该对外担保总金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 14,464.72 万元的 1,244.41%。

（二）珠海建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采供应链”）是建星建造控股子公司广东建采网科技有限公司下设全资子公司，建星建造拟就建采供应链与珠海正方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方商贸”）双方买卖合同履约事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度为 2.58 亿元，该对外担保总金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 14,464.72 万元的 178.3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上述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预计额度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建星建造	80%	84.69%	0	180,000	1,244.41%	否
	其下属公司	-	-	0			
建星建造	建采供应链	间接持股 60%	81.52%	0	25,800	178.36%	否

注:1、“其下属公司”为其已成立的下属公司及预计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新设立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等。

2、上述担保额度以最终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及日常经营需要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子公司之间也可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分配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2001年3月12日
- 2、注册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兴华路176号3栋4层
- 3、法定代表人：王爱志
- 4、注册资本：30,038万元人民币
- 5、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门窗制造加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7、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
2	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8、建星建造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1,537.16	394,109.87
负债总额	229,963.78	344,239.54
所有者权益	41,573.38	49,870.32
项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0,457.92	337,571.13
营业利润	13,936.16	10,051.85
净利润	13,582.69	8,693.96

9、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 70%：是

10、经查询，建星建造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珠海建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7年06月29日

2、注册地点：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软件园路1号生产加工中心5#四层4单元

3、法定代表人：黄雁

4、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集装箱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

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广东建采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系公司间接控制的法人主体。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567.54	37,130.14
负债总额	40,583.77	30,267.92
净资产	5,983.77	6,862.22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2,512.59	101,847.75
利润总额	2,259.01	984.35
净利润	1,852.45	878.45

8、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 70%：是

9、经查询，建采供应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拟为建星建造及其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事项为担保额度预计，尚未签署相关协议，相关担保事项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建星建造拟为建采供应链提供担保的协议主要内容

债权人：珠海正方商贸有限公司

债务人：珠海建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1、担保

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权（下称“主债权”）得以实现，保证人愿意提供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债权人同意接受保证人所提供的担保。保证人为债务人对债权人所负债务向债权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

带责任保证担保。如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债务人没有履行或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的，债权人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而无需先向债务人或其它担保人追索。

2、保证期限

本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金额

3.1 本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度为¥258,000,000.00 元整。

3.2 本担保的主债权是指债权人与债务人因货物购销等事宜而产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度为¥258,000,0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贰亿伍仟捌佰万元整）。

4、担保的范围

4.1 本担保为无条件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当债务人由于任何原因导致不能按期履行义务的，则保证人即应履行担保义务。

4.2 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履行的所有义务；代为支付货款、贷款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债务人原因导致债权人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第三方向债权人索赔损失以及实现权利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公证费、评估费等）等债权因履行主合同可能产生或遭受的全部相关费用。

5、本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持一份，自三方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五、董事会意见

（一）建星建造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管理及财务方面有控制权，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及反担保。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到期偿债能力。公司本次拟为其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为了满足建采供应链经营需要，控股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助于其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具备交易必要性。公司对债务人的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交易合理性。建采供应链经营稳定，公司能够

充分了解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本次担保风险可控，故本次担保不设置反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为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其已成立的下属公司、预计将设立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等）提供担保、建星建造拟为建采供应链提供担保，均基于其正常业务发展需要，体现了对其业务发展的支持，有利于其更好的开展业务。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并将相关担保事项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210,80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09,5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48.35%。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